

◎百味人生

放弃也是一种爱

□宋志勇

放弃,是一种智慧的美丽,也是一种爱的表达方式。

除夕下午,烹炸煮蒸,一切收拾妥当,忽然发现大门上空荡荡的,原来是忘记买对联了。其实每年的春节,我家的大门上是不贴对联的,只在大门上和每个屋门上贴几个“福”字,寓意“福到了”就可以了。

我和先生跑了几条街,才找到一家卖对联的,他那里倒是还有几张“福”,看起来倒也四平八稳,但总觉得骨棱棱的,少了一点灵动,少了一点福相。

“买几张红纸,用你的毛笔,我们自己写吧!”先生笑着对我说,“我有好几年没写过毛笔字了,刚好练练手。”

我知道先生的硬笔字了得,毛笔字嘛,倒是自成一家,就像开在山间沟边的野花,虽无人问津,但也有几份狂野和洒脱。

看着先生满脸的期待和一副跃跃欲

试的样子,我欣然答应。

于是,我们跑到文具店买了几张红纸,回到家里,拿出笔墨纸砚。我把红纸剪成正方形,先生把毛笔蘸得饱饱的,刚要落笔,儿子忙说:“停、停、停,爸,你行不行啊?还是让我妈写吧!”女儿也不放心地随声附和着。

先生嘴一撇:“你妈?她写小字还行,写这么大的‘福’,她肯定不行,想当年……”

“行了,我知道你当年写过对联。”我心虚地打断了先生的话,虽说我也练过两年毛笔字,但总觉得离拿出手还差很远,更何况这是要贴在大门上的,路上来来往往的行人总是要瞄上几眼的,我可不敢在此时出丑。

只见老公气定神闲,大手一挥,一个圆滚滚富态相十足的“福”就蹦了出来。

“行啊,爸!”儿子赞叹不已。

“爸,看不出来呀,不错不错!”女儿也是诧异万分,不知道他们的老爸竟写得一手好字。我们不是书法家,也不懂得去欣赏魏碑颜楷,所以我们只求自己的风格,不求完美,自己看了,倒也十分满意。

一会儿工夫,横着的、竖着的、斜着的、调皮的

的、娴静的、洒脱的、狂野的,傻乎乎、胖乎乎的“福”挤满了客厅。

“纸呢?”先生头也不抬地问。

“没了,你还没写过瘾?”我笑着打趣他。

“好戏才刚刚开始,就结束了,不过瘾。”先生遗憾地说。

“等儿子女儿上班了,你就有时间写字了,到时候让你写个够。”我边说边催促他们赶快去贴“福”。

看着儿女对先生的崇拜之情,再看看大门上那个个性张扬散发着墨香的“福”,我不由得湿了眼眶。人生不如意事十之八九,生活的激流把我们冲离了原本属于自己的生活轨道,可是为了生活,我们不得不屈服于现实。先生喜欢写字,但是他为了给妻儿一个温暖的港湾,为了给孩子一片可以自由飞翔的蓝天,他放弃了心中所爱,因为他知道妻儿在他的生命中更重要。

“一书一茶一扇窗,一纸一墨一院香。”这是我向往的理想生活,花是遗落在人间的精灵,我喜欢养花,可是我没有时间照顾它们,我不能让它们开到极致,不能让它们灿烂成海,所以我选择了放弃,因为我知道学生在我的生命中更重要。

可是不管怎样,我们都要用一颗善良的心去对待生活的纷争,用一种平和的心态去看待身边的得与失,快乐着、幸福着、微笑着与你爱的人携手前行。

◎往日情怀

一把雨伞



□竞月

从结婚到现在,家里买过十几把雨伞,还有几双从没穿过的雨鞋。对雨鞋尤其是雨伞的热衷,都源于童年记忆中对它们的匮乏和渴望。

我十岁时的一个夏季,那天是期末考试,早上起来下了瓢泼大雨,由于家里仅有一把黄色油伞是坏着的,妈妈怕我不会打,又怕耽误考试,就跑邻居伯伯家借了一把当时刚流行的自动伞给我。我高兴地打着那把伞,穿着补了几块红胶补丁的胶鞋去学校考试了。第二天是大晴天,学校也放暑假了。于是,那把雨伞被我合起来放在了堂屋门后边。

妈妈那几天忙着去地里干活,我忙着和村里的小伙伴玩,过了四五天,妈妈才想起那把借来的雨伞,于是从门后拿过去还伞。我闲来无事,也跟着妈妈去邻居伯伯家。伯伯是个退休的民办教师,在我们村里算是文化人,在我印象中也是和蔼可亲的。伯伯接过伞和妈妈寒暄了几句,边说话边打开伞,一打开伞妈妈脸色变了,因为伞上起了几大块白色的霉点,伞皮几乎被霉点沾烂了,妈妈连忙说:“闺女忘了把湿伞打开晾晾了。”伯伯有点生气地说:“闺女不知道,你也不知道?这是我上个月刚买的新伞!”妈妈带着歉意说:“哥,叫孩子他爸进城买一把给你。”伯伯带着气恼和不屑回了句:“算了,以后借人家的东西要爱惜点儿。”妈妈有点难堪地牵着我往回走,边走边说:“以后尽量不要借人家的东西,借了就一定要爱惜。记住雨天用过伞后一定要晾干再收伞。”妈妈那次没有骂我。从那以后,即使下雨,我宁愿披上塑料薄膜,穿上烂胶鞋,也没有再向别人借过伞。

再后来,我进城上学。只要下雨天,为了躲避泥泞和雨水,我一般都不回家,在学校宿舍待着。再后来,我参加工作,第一个月工资先买一双漂亮的奶白色回力胶鞋和一把漂亮的折叠雨伞。

现在我有自己的家,有了自己的孩子,我也从小教育儿子,尽量不要借别人的东西,如果借了一定要爱惜。从上初中开始,儿子需要借下学期的书预习功课,我借到书后再叮嘱,第一不能弄丢,第二要爱惜,第三还书时要送人家一个小礼物。儿子上次还书时买一个文具盒一起还回去,这次还书时买了一本书一起还回去。我也让儿子真正体会到“好借好还,再借不难”这个道理。

感谢童年那些贫困的岁月,一把雨伞让我学会了坚强,懂得了为人处世,学会了循规蹈矩,我相信好习惯和性格会在孩子身上一直延续下去。

◎生活纪事

心中的百合花

□韩月琴

百合,是一种从古到今都受人喜爱的世界名花,它花色纯净,状如喇叭,姿态异常优美,能散发出淡淡的幽香,被人誉为“云裳仙子”。在中国,百合具有伟大的爱、百年好合、百事合意的含义,如果以花喻人的话,我初中时候的班主任田永红老师便是盛开在我心中的百合花,虽然相处只有短短几年,但是她无穷的人格魅力对我的一生影响深远。

田老师教我们语文,那时她刚结婚没多久,浑身洋溢着青春的活力。她圆圆的脸盘,皮肤白皙,眉眼弯弯,笑起来真好看,同学们都很喜欢亲近她。她不仅人长得漂亮,上课还特别认真有趣,从不吝啬她的夸奖。她曾在我的作文本上写下了一句话,这句话伴我走过了多少岁月,至今让我深深回味。

初二那年,有一次作文课,老师发下来了批改过的作文本,我像往常一样,急切地去看老师的评价,在作文的后面,两行娟秀的钢笔字像鲜艳的花朵一样盛开在我的作文本上:“只要不懈努力,你一定会成为未来的大文豪!”静静地凝视着这几个鲜红的字,我那贪婪的目光久久不愿移开。这艳红的花朵不仅



盛开在我的作文本上,也盛开在了我的心里。一直以来,虽然我的作文一直受到老师的夸奖,老师们给过我的评语也不计其数,但是它们大都渐渐淹没了在远去的日子里。看着这两行娟秀的钢笔字,我的心中溢满了从未有过的激动:在语文老师看来,我居然可以成为大文豪!掩饰不住的喜悦从嘴角蔓延到了眼角眉梢。从那以后,我更加喜欢读书,更加喜欢写作文了。求学、工作,一路走来,这句话始终在我心底最深处,

鼓舞着我,激励着我,让我受益无穷。

如今,走上讲台十多年,我也成了一名资深语文老师,教过许多学生,批改过许多作文。在学生的作文本上,我也毫不吝啬我的赞誉之词,绞尽脑汁、字斟句酌也要给学生以鼓励。我觉得那些沐浴着春风的评语也会像花儿一样盛开在孩子们的心中,就像田老师当年带给我的影响一样,让他们一生受益。

当时,田老师住在学校里,我们有事没事总爱往她的屋里跑,吃过她的东西,穿过她的衣服,讲过我们的心事,得到过她的安慰,也听到过她的批评……时光如白驹过隙,二十多年的光阴一晃而过。前几日听一个朋友说起,田老师一直默默资助一位山区的孩子上学,已经坚持了好多年,我并不觉得意外,因为在我心里,她一直是这样美丽和善良的。

在田老师的朋友圈里看到她如今的相片,我觉得岁月好像没有在她脸上留下任何痕迹,她还一如当年那样明媚、白皙、笑眼弯弯。百合的花语是顺利、心想事成、祝福、高贵,我愿把这所有美好的祝福都送给田老师,因为,她是盛开在我心中的百合花。

非虚构微故事
记录生活百态
欢迎投稿“生活”副刊
电话:13938039936